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公告编号：2021-014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0301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核，形成了一次反馈意见，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日